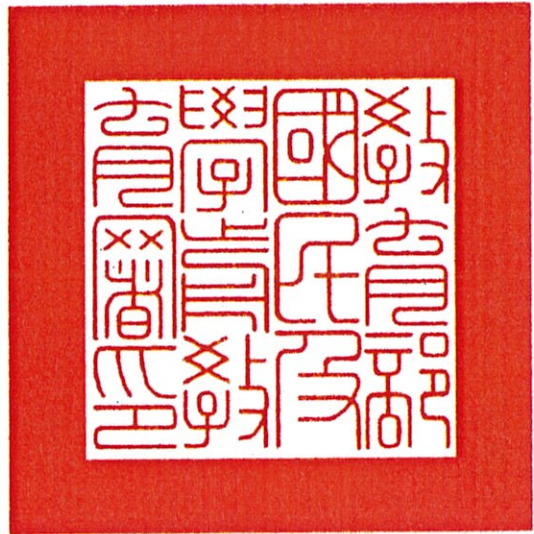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5703452A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語文教學作業實施要點」第三點、第四點、第六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語文教學作業實施要點」第三點、第四點、第六點

署長 彭富源